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UNTIEN GREEN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56)

二零一二年中期業績公告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會欣然公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計中期業績。本公告載有本公司二零一二年中期報告全文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有關需附載於初步中期業績公告的資料的相關規定。本公司二零一二年中期報告將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上旬寄發予本公司的H股股東，其屆時亦會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的網站 www.suntien.com 發佈供公眾閱覽。

目錄

一	中期業績	3
二	財務摘要及主要運營數據	4
三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
四	企業管治報告	14
五	其他資料	18
六	中期簡明合併全面收益表	20
七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21
八	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22
九	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23
十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4
十一	定義	43
十二	公司信息	46

任何表格或文字中所列合計與總額若有任何差異，均因四捨五入所致。

中期業績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在此宣布其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未經審計的中期業績。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亦已審閱有關本集團二零一二年中期業績及相關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本集團取得合併經營收入約人民幣 18.42 億元，與二零一一年同期相比增長 12.9%；稅前利潤約人民幣 5.26 億元，與二零一一年同期相比增長 5.6%；歸屬本公司擁有人淨利潤為約人民幣 3.61 億元，與二零一一年同期相比增長 6.0%；每股盈利約為人民幣 0.11 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每股淨資產（不含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所持權益）為人民幣 1.66 元。

財務摘要及主要運營數據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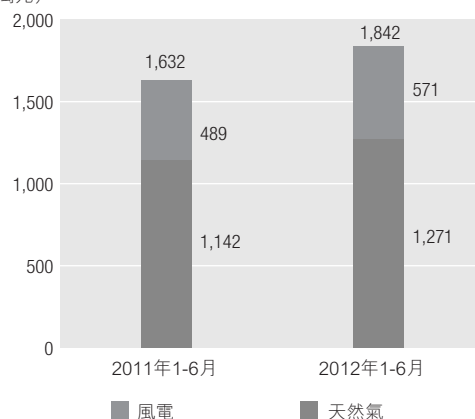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收入	1,842,473	1,631,775
稅前利潤	525,879	498,149
所得稅	(36,018)	(57,928)
期間利潤	489,861	440,221
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360,581	340,179
非控股權益持有人	129,280	100,042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489,861	440,221
每股基本和攤薄盈利(人民幣分)	11.13	10.50

財務摘要及主要運營數據

主要運營數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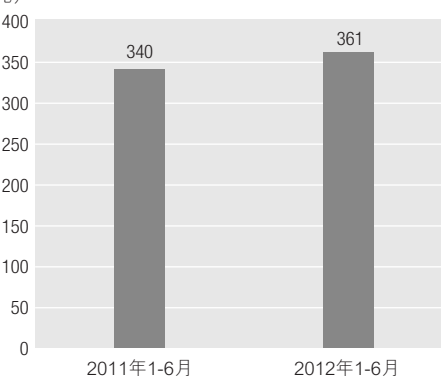
合併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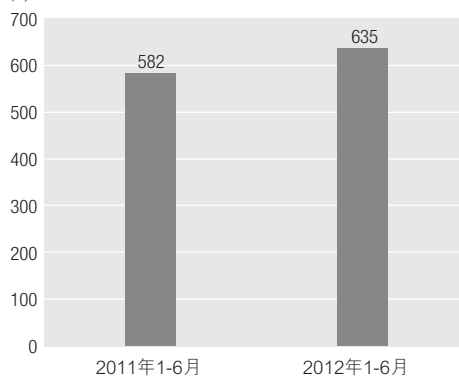
歸屬本公司擁有人淨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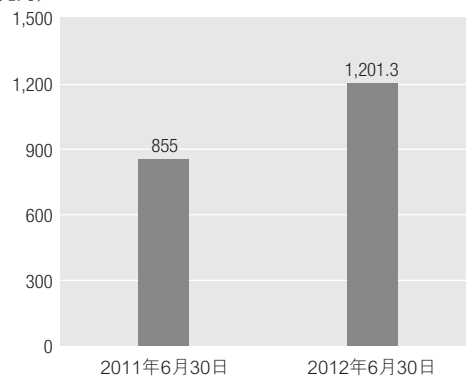
天然氣售氣量

(百萬立方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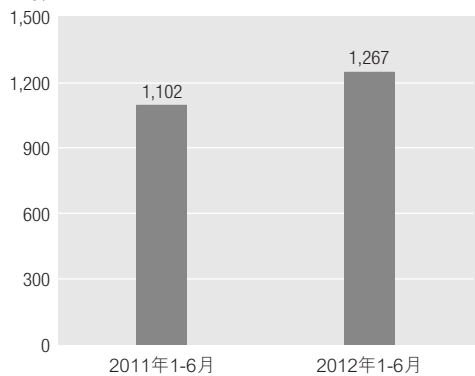
風電控股裝機容量

(兆瓦)



風電控股總發電量

(吉瓦時)



(一) 天然氣業務

業務回顧

1. 銷售氣量穩步增長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本集團完成銷售氣量約6.35億立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長約9.3%，其中：通過長輸管道、分支管道、城市天然氣管道網及天然氣分輸站向批發客戶銷售的天然氣約3.65億立方米，與去年基本持平；向零售客戶銷售的管道天然氣約2.4億立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長約27%，通過壓縮天然氣加氣母站銷售壓縮天然氣約0.3億立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長約25%。

2. 進一步拓展城市燃氣市場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長輸管線達550餘公里，城市管網達370公里，經營區域已經涉及到全省除張家口、滄州、廊坊之外的八個地市。本集團城市燃氣業務已累計進入14個市場區域。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本集團與秦皇島盧龍工業園管理委員會簽訂天然氣項目投資協議，計劃在工業區範圍內建設壓縮氣站

及城市管網；與保定市建設投資公司簽署了壓縮天然氣利用項目合作框架協議，擬共同投資建設保定地區壓縮天然氣母、子站等綜合利用項目。

3. 順利推進管網項目進展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本集團天然氣基建管理工作推進順利。公司參與投資的山西煤層氣引進項目取得立項批復後各項前期工作進展順利，取得了規劃選址等多項支持性文件，並已完成管線的初步設計；沙河天然氣利用二期工程和承德天然氣利用一期工程建設均達到預期進度目標，其中：沙河天然氣利用二期工程中的南門站及壓縮氣母站已通過驗收；承德天然氣利用一期工程的中壓管道累計完成30公里，一座加氣子站已投產運營，其餘兩座正在辦理規劃和土地手續，次高壓及高壓管道建設項目按計劃進行。

同時，本集團開展的兩個前期項目均按照計劃推進。其中，與中石油昆侖燃氣有限公司合作的「冀中十縣管網(一期)項目」和沙河LNG項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目均已取得相關主管部門的批復，沙河LNG項目已成立項目部開展規劃用地手續辦理和招標前準備等工作。

4. 積極促進氣源類合作項目進展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公司參股20%的唐山LNG項目一期工程總體進度完成50%。

天然氣業務主要財務指標

1. 收入

本期間，本集團完成天然氣銷售收入人民幣12.71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12.22%，主要原因是本期間銷售氣量有所提高。其中，管道批發業務銷售收入人民幣6.49億，佔本集團天然氣銷售收入的51.06%；城市燃氣等零售業務銷售收入人民幣5.30億元，佔本集團天然氣銷售收入的41.70%，壓縮天然氣業務銷售收入人民幣0.65億元，佔本集團天然氣銷售收入的5.11%，其它收入人民幣0.27億元，佔本集團天然氣銷售收入的2.13%。

2. 經營費用

本期間，本集團天然氣業務的經營費用(包括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成本、行政開支以及其它開支)為人民幣10.36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約10.3%，主要原因是本期間採購氣量有所提高。

3. 營運利潤

本期間，本集團天然氣業務的營運利潤約為人民幣2.37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約16.0%，增長的主要原因為售氣量增加；毛利率約為21.2%，比上年同期的20.2%上升1.0個百分點，原因是售氣結構中零售業務比重提高從而使綜合毛利率上升。

(二) 風電業務

業務回顧

1. 電力生產持續增長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本集團風電場控股裝機容量1,201.3兆瓦，比上年同期的855兆瓦增加347.3兆瓦，實現發電量12.67億千瓦時，比上年同期增長14.97%。此外，本集團不斷強化安全生產工作，優化設備運行與維護管理，安全生產運行情況良好。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本集團控股風電場平均利用小時數為1,256小時，受風況下降的影響比上年同期降低約32小時；風電場設備健康運營和維護水平有所提高，使得本集團控股風電場平均可利用率達到97.73%，比上年同期提高1.03個百分點。

2. 強化風電項目建設

本集團繼續堅持精細化管理理念，高度注重施工前期設計，加強建設過程管控，加強安全管理，以「創優」促進質量管理大提升，保障建成風場穩定高效運行。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建及籌建風電項目6個，建設容量445.5兆瓦。

3. 加速推進風電項目開發，擴充資源儲備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本集團積極推進風電項目前期開發，新增陸上風電立項項目1個，立項容量為200兆瓦；新增陸上風電核准項目1個，核准容量200兆瓦。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公司陸上風電項目處於立項及核准階段的容量為2,389.6兆瓦。

本集團唐山樂亭菩提島300兆瓦海上風電項目自取得國家立項批復後，後續前期工作取得了實質性進展，基本完成核准所需專項報告編製工作。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本集團共新增風資源儲備1,650兆瓦。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風資源儲備容量累計達到17,949.7兆瓦，開發區域分布在河北、內蒙古自治區、黑龍江、山西、河南、山東、新疆、雲南、貴州、廣西、安徽、重慶、湖北、江西、陝西十五個省市。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 加大 CDM 開發力度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本集團 CDM 項目開發取得新的進展，蔚縣茶山、蔚縣永勝莊、涑源黃花梁、涑源東團堡等四個項目成功註冊，使本集團累計註冊 CDM 項目達到 21 個，累計註冊項目容量達到 1,250.8 兆瓦。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本集團碳減排收益合計人民幣 6,806 萬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 1,993 萬元。

風電業務主要財務指標

1. 收入

本期間，本集團風電業務實現銷售收入人民幣 5.71 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 16.8%，主要原因是本年風電場裝機容量及淨售電量的增加。

2. 經營費用

本期間，本集團風電業務的經營費用（包括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成本、行政開支以及其他開支）為人民幣 2.46 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 35.5%，主要原因是本期新增風電項目轉入商業運營後，隨著發電量的增加經營費用也隨之增加。

3. 營運利潤

本期間，本集團風電業務營運利潤為人民幣 3.97 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 9.3%，主要原因是運營容量及發電量的增長；風電業務毛利率為 63.3%，比上年同期下降了 4.0 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平均利用小時數降低，造成單位固定成本升高，進而導致毛利率的降低。

(三) 合併經營業績分析

本期間，本集團實現淨利潤為人民幣4.90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11.3%；歸屬本公司擁有人淨利潤為人民幣3.61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6.0%。

收入

本期間，本集團實現合併收入為人民幣18.42億元，

比上年同期增長12.9%。其中：

1. 天然氣業務的銷售收入實現人民幣12.71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11.3%，主要得益於本期間售氣量的提升。
2. 風電業務的銷售收入實現人民幣5.71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16.8%，主要得益於運營風電場容量及淨售電量的增加。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變動比率 (%)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天然氣	1,271,077	1,142,396	11.3
風電	571,396	489,379	16.8
總計	1,842,473	1,631,775	12.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本期間，本集團實現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為人民幣0.81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29.5%，主要原因是本集團風電業務中CDM註冊項目比去年同期增多，碳減排收益相應增加。

經營費用

本期間，本集團經營費用(包括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成本、行政開支以及其它開支)合計人民幣12.98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14.1%，主要原因是：天然氣購氣量的增加，以及風電運營容量的增加。其中：

- 1) 銷售成本人民幣12.11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13.0%，主要原因是：風電運營容量增加導致的銷售成本增加，以及天然氣業務銷售氣量增長導致的購氣成本增加。
- 2) 行政開支人民幣0.80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30.8%，主要原因是：本集團人員費用和行政開支費用隨著生產規模的擴大而相應增加。

- 3) 其它開支人民幣0.07億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0.02億元，主要是風電業務的碳減排外幣收入受匯率波動影響產生的匯兌損益。

財務費用

本期間，本集團財務費用為人民幣1.55億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09億元相比，增長42.2%。主要原因是：本集團上半年，新投產項目發生的利息支出全部費用化，以及本集團銀行及其它借款增加和利率上調等原因綜合影響所致。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本期間，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利潤人民幣0.55億元，與上年同期的人民幣0.51億元相比，增加人民幣0.04億元。主要原因是參股企業盈利水平增加。

所得稅開支

本期間，本集團所得稅開支淨額人民幣0.36億元，與上年同期的人民幣0.58億元相比，減少37.8%。主要原因是風電業務板塊享受企業所得稅「三免三減半」優惠政策的風電項目的增加，從而使所得稅比上年同期減少。

淨利潤

本期間，本集團實現淨利潤人民幣4.90億元，其中歸屬本公司擁有人淨利潤為人民幣3.61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6.0%；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基本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11元。

計息銀行和其它借款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長期及短期借款總額人民幣71.25億元，比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7.51億元增加人民幣3.75億元。在全部借款中，短期借款（包括長期借款的即期部分）為人民幣6.57億元，長期借款為人民幣64.68億元，其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發行公司債券募集資金人民幣20億元。

其中，公司債券分為金額各達人民幣10億元的兩種產品（即6年期及7年期產品），還款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八日，適用年利率分別為5.3%及5.4%。本公司分別於第三年及第五年年末，可以選擇調整利率，而公司債券持有人則擁有按面值將公司債券返售給本公司的選擇權。

流動性及資本來源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額為人民幣3.47億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比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淨額人民幣1.26億元，本集團已取得國內多家銀行提供的人民幣128.8億元銀行信用額度，其中已使用的授信額度為人民幣69.8億元。

淨債務權益比率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淨債務權益比率為53.7%，比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4.0%減少了0.3個百分點。

匯率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收入以人民幣形式產生，然而本集團風電業務碳減排收益為外幣結算，匯率波動會對本集團外幣業務產生匯兌損失或收益。本集團關注匯率變化情況，對於結匯和用匯的工作管控嚴格，嚴格控制匯兌風險。

資本開支

本期間，資本開支主要包括新建風電項目、天然氣管道及增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等工程建設成本，資金來源主要包括自有資金、銀行借款及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本期間，本集團資本性支出為人民幣5.38億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2.75億元減少57.8%，資本性支出的分部資料如下：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本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變動比率 (%)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天然氣	63,441	150,650	(57.9)
風電	474,392	1,123,932	(57.8)
未分配資本開支	69	-	
總計	537,902	1,274,582	(57.8)

重大投資

本集團本期間無任何重大投資。

- (2) 大力挖潛高邑—清河管線周邊區域市場的開發業務，將高邑—清河管線打造成為公司新的利潤增長點，充分發揮其在冀中南地區的經濟效益和社會效益。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本期間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 (3) 積極開展冀東燃氣市場業務，啟動城市管網建設，大力開發實際用氣客戶，確保投產時形成一定規模的用氣市場。

集團資產抵押情況

本集團本期間無任何資產抵押。

- (4) 加強風電場運營維護管理，保障風電機組安全穩定運行，保持較高的風電場可利用率和平均利用小時數。

或有負債

本集團本期間無或有負債。

- (5) 加強風電開發項目與電網規劃銜接，適當安排項目前期工作開發序列，加快風電項目核准及工程建設，實現公司年度建成裝機250兆瓦的目標。

(四) 下半年工作展望：

二零一二年下半年工作計劃

- (1) 積極推動天然氣市場開發，並努力協調氣源供應，實現年度銷售氣量和銷售收入的持續增長。

本公司始終致力於提升企業的管治水平，視企業的管治為股東創造價值不可或缺的一部份，公司參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到境外上市公司章程必備條款》以及《上市規則》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為《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等條文，建立了由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有效制衡，獨立運作的現代公司治理結構。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香港聯交所2011年10月28日刊發《有關檢討企業管治守則及相關上市規則的諮詢總結》，香港聯交所對《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相關上市規則條文作出了修訂，大部分修訂自2012年4月1日起生效。

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及《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期間）所載原則，並已遵守所有守則條文及（如適用）部分建議最佳常規。

遵守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所有董事及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根據對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專門查詢後，所有董事及監事均確認：於本期間內，各董事及監事均已嚴格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訂之標準。

董事會將不時檢查本公司的公司治理及運作，以符合《上市規則》有關規定並保障股東的利益。

內部監控

本公司高度重視內部控制管理，形成了完善、健康的內部控制制度。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主要包括《董事會工作規程》、《審計委員會工作細則》、《提名委員會工作細則》、《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工作細則》、《戰略與投資委員會工作細則》、《授權管理手冊》、《重大信息披露管理辦法》、《關連交易管理辦法》、《風險管理制度》、《內部審計條例》、《員工管理辦法》、《檔案保密辦法》及《突發事件應急管理制度》等。董

企業管治報告

事會已經就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進行審核，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有效。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根據最新上市規則的修訂委任足夠數目、並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共委任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秦海岩先生、丁軍先生、王相君先生和余文耀先生。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成立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是董事會下設的專門工作機構，主要職能是協助董事會獨立地審查公司財務狀況、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的執行情況及效果；出具內部管理建議書；與內部審計部門和外部審計機構的獨立溝通、監督和核查工作；以及企業管治守則和《審計委員會工作細則》所規定的其他工作。

審計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成員為：王相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肖剛先生（非執行董事）及余文耀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王相君先生目前為審計委員會主席。

本期間內，審計委員會主要負責審閱並監督公司內控制度的實施、審閱公司業績報告，審計委員會已審閱並確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業績公告及二零一二年中期報告。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是董事會下設的專門工作機構，主要負責研究、制定對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考核標準、組織考核並提出建議；負責研究、制定公司董事及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薪酬與績效考核方案、獎懲建議方案，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等；以及企業管治守則和《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工作細則》所規定的其他工作。董事會將定期評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表現。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由三名董事組成，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多數。成員為：李連平博士（非執行董事）、秦海岩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丁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符合最新上市規則修訂中關於薪酬與考核委員會須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的規定，李連平博士於2012年3月30日辭任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同日，秦海岩先生接任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一職。本期間內，

薪酬委員會擔任董事會顧問的角色，其就公司董事所提出的薪酬計劃，需經董事會同意，提交股東大會審議後方可實施；而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分配方案則須獲董事會批准。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是董事會下設的專門工作機構，主要負責研究和擬定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選擇標準、程序及方法，對董事、總裁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人選進行考察，並就董事的委任、再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董事長和總裁）的繼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考察意見等，並負責企業管治守則和《提名委員會工作細則》所規定的其他工作。

提名委員會成員由五名董事組成，其中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成員為：李連平博士（非執行董事）、趙會寧先生（非執行董事）、秦海岩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丁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余文耀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秦海岩先生和余文耀先生於2012年3月30日起擔任提名委員會成員。李連平博士目前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是董事會下設的專門工作機構，對董事會負責，主要職責是對公司長期發展戰略和重大投資決策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並在董事會授權下監督、檢查年度經營計劃、投資方案的執行情況；以及《戰略與投資委員會工作細則》所規定的其他工作。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成員由三名董事組成，成員為李連平博士、趙會寧先生、曹欣博士。其中，李連平博士為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主席。

董事職責

董事須積極關心發行人事務，並對公司業務有全面理解，若發現任何失當事宜亦必須跟進。在報告期內，公司按月定期向各位董事發放每月的生產經營月報表，並要求董事們查閱收集反饋意見，以確認董事已付出充足時間履行相關董事職責。

企業管治報告

會議出席

本期間內，公司分別召開了一次董事會議、一次審計委員會會議及一次周年股東大會。公司各位董事均已全部參加董事會會議及審計委員會會議。另外，各董事委員會主席作為代表參加了公司的周年股東大會。

外聘聯席公司秘書的聯絡人

本期間內，公司與外聘聯席公司秘書林婉玲女士的主要聯絡人為公司內部聯席秘書趙輝先生。並已由趙輝先生就重大事項向董事會主席彙報。

組織章程

在本期間內，公司組織章程文件沒有任何重大變動。

股本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股本總數為3,238,435,000，其中內資股1,876,156,000股，H股1,362,279,000股，本公司股本於本期間內未發生變動。

中期股息

董事會未提出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的建議。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購買、出售或購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

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和第8部分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就本公司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監事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部分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身份	持有股份數目	佔有關股本比例	佔股本總數比例
河北建投	內資股	權益擁有人及受控公司之權益	1,876,156,000(好倉)	100%	57.93%
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	H股	權益擁有人	107,690,000(好倉)	7.91%	3.33%
FMR LLC	H股	投資經理	109,139,500(好倉)	8.01%	3.37%
Government of Singapore Investment Corporation Pte Ltd	H股	投資經理	68,333,000(好倉)	5.02%	2.11%

其它資料

員工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員工1,067名。本集團員工薪酬由基本工資和獎勵工資兩部分組成，獎勵工資依據本集團業績及績效考核情況確定。

重大法律訴訟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或仲裁。就董事所知，亦無任何尚未了結或本公司可能面臨的重大法律訴訟或索賠。

中期簡明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收入	4	1,842,473	1,631,775
銷售成本	5	(1,210,519)	(1,071,183)
毛利		631,954	560,592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80,799	62,385
銷售及分銷費用		(98)	(565)
行政開支		(79,791)	(60,993)
其他開支		(7,451)	(4,741)
運營利潤		625,413	556,678
財務費用	6	(155,018)	(109,029)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55,484	50,500
稅前利潤	5	525,879	498,149
所得稅開支	7	(36,018)	(57,928)
本期利潤		489,861	440,221
其他全面收益		-	-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489,861	440,221
以下各方應佔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60,581	340,179
非控股權益		129,280	100,042
		489,861	440,221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	9	11.13分	10.50分
攤薄(人民幣)	9	11.13分	10.50分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8,094,147	7,713,22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41,696	113,115
商譽		9,215	9,215
無形資產		2,389,048	2,449,122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438,655	383,172
持有至到期投資		5,000	5,000
可供出售投資		3,400	3,400
遞延稅項資產		844	9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350,090	1,420,307
非流動資產總額		12,432,095	12,096,646
流動資產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4,063	3,437
存貨		29,259	24,685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2	637,482	396,445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357,416	290,167
可供出售投資		80,000	328,190
已抵押存款	13	64	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1,045,921	919,502
流動資產總額		2,154,205	1,962,49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14	119,522	125,325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	15	1,027,741	1,048,133
計息銀行和其他借款		657,459	636,075
應付稅項		2,688	14,159
流動負債總額		1,807,410	1,823,692
流動資產淨額		346,795	138,798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和其他借款		6,467,976	6,114,499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	15	42,871	25,970
非流動負債總額		6,510,847	6,140,469
資產淨額		6,268,043	6,094,975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3,238,435	3,238,435
儲備		2,140,102	1,779,521
擬派股息	8	-	187,829
非控股權益		5,378,537	5,205,785
		889,506	889,190
權益總額		6,268,043	6,094,975

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儲備基金 人民幣千元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擬派股息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經審計)	3,238,435	1,378,106*	40,413*	361,002*	187,829	5,205,785	889,190	6,094,975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未經審計)	-	-	-	360,581	-	360,581	129,280	489,861
已宣派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附註8(b))(未經審計)	-	-	-	-	(187,829)	(187,829)	-	(187,829)
已宣派非控股股東股息(未經審計)	-	-	-	-	-	-	(135,864)	(135,864)
非控股股東的現金投入(未經審計)	-	-	-	-	-	-	6,900	6,900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計)	3,238,435	1,378,106*	40,413*	721,583*	-	5,378,537	889,506	6,268,043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經審計)	3,238,435	1,373,791	15,413	124,923	58,170	4,810,732	627,857	5,438,589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未經審計)	-	-	-	340,179	-	340,179	100,042	440,221
已宣派特別股息(附註8(a))(未經審計)	-	-	-	-	(41,978)	(41,978)	-	(41,978)
已宣派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附註8(b))(未經審計)	-	-	-	-	(16,192)	(16,192)	-	(16,192)
已宣派非控股股東股息(未經審計)	-	-	-	-	-	-	(74,391)	(74,391)
非控股股東的現金投入(未經審計)	-	-	-	-	-	-	139,000	139,000
非控股權益的收購(未經審計)	-	-	-	(1,603)	-	(1,603)	(45,083)	(46,686)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計)	3,238,435	1,373,791	15,413	463,499	-	5,091,138	747,425	5,838,563

*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中該等儲備賬戶組成合併儲備人民幣2,140,102,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79,521,000元)。

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淨額	544,706	486,32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12,049)	(1,398,150)
來自／(用於)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淨額	(105,455)	184,3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327,202	(727,514)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19,502	2,474,90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783)	(9,129)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45,921	1,738,264

1. 公司資料

作為河北建投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河北建投」，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重組(「重組」)的一部份，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大陸)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做準備(「上市」)。重組前，河北建投是本集團目前旗下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

本公司H股已於二零一零年最後一個季度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發行並上市。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裕華西路9號裕園廣場A座9樓。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風力發電的投資、開發、管理及運營業務，以及天然氣和天然氣用具的銷售業務以及天然氣管道的接駁及建設業務。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河北建投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

2. 呈列基準及會計政策

2.1 呈列基準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有關披露的規定而編製。

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須披露的所有資料及事項，故應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並閱讀。

除另有指明者外，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而所有數值已四捨五入至最近的千位數。

2.2 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編製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採納的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除外，詳見下文：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遞延稅項－相關資產的收回(修訂本)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包括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公允價值模式計量投資物業之帳面值之駁回假設將經出售收回，因此，任何相關遞延稅將根據出售基準計量。當有關投資物業為可折舊及以耗盡大體上所有包含在投資物業內的經濟得益為目的，而不是以出售方式的商業模式持有，有關推定則可被推翻。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要求非折舊性資產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重估法計量所產生的遞延稅項，須反映其透過出售而收回相關資產賬面值的稅項結果。有效實施日期為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的司法權區並無就資產之出售及消費收取不同稅項。當修訂適用時，不會對本集團財務表有影響。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2. 呈列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2.2 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遞延稅項－相關資產的收回(修訂本)(續)

以下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會計政策、財務狀況及表現概無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轉讓金融資產(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對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發佈一項修訂，強調金融資產之披露。該等披露與資產轉讓(定義見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倘資產轉讓並無於財務報表完全終止確認，則實體須披露能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理解該等並未終止確認之資產與彼等之相關負債之間關係之資料。倘該等資產完全終止確認，但實體保留持續參與，須提供能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實體於該等終止確認資產之持續參與之性質及相關風險。有效實施日期為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無比較規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嚴重高通脹及首次採納者刪除固定日期(修訂本)

當實體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日期於功能貨幣正常化日期或之後，則實體可選擇按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日期的公允值計量功能貨幣正常化日期前持有之所有資產及負債。該公允值可作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狀況表期初資產與負債之認定成本。然而，該豁免僅適用於受嚴重高通脹影響之資產及負債。有效實施日期為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並准許提早採納。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頒佈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修訂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合併財務報表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其他實體的權益披露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允值計量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的呈列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僱員福利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	獨立財務報表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抵消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修訂 ³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生產期的剝除成本 ²

2. 呈列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 ¹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²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³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⁴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正在評估首次使用此等新頒佈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產生的影響。迄今為止，本集團認為此等新頒佈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應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其業務單位，並有以下兩個須呈報的經營分部：

- (a) 天然氣—該分部涉及銷售天然氣和天然氣用具及提供建造和接駁天然氣管道服務。
- (b) 風電—該分部開發、管理和運營風電廠和生產電力，以出售予外部電網公司。

管理層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分開監控本集團經營分部的經營業績。分部表現乃按須呈報分部的利潤或虧損進行評估，即對稅後經調整利潤或虧損進行計量。稅後經調整利潤或虧損的計量則與本集團稅後利潤或虧損一致，惟計量時不包括利息收入以及總部及企業開支。

分部資產不包括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因為該等資產於集團層面予以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因為該等負債於集團層面予以管理。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收入、利潤及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的資料。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天然氣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風電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分部收入：			
向外部客戶銷售	1,271,077	571,396	1,842,473
分部業務間銷售	-	-	-
總收入	1,271,077	571,396	1,842,473
分部業績	235,520	450,187	685,707
利息收入	1,332	2,041	3,373
財務費用	(17,285)	(137,426)	(154,711)
所得稅開支	(29,292)	(6,726)	(36,018)
本期間分部利潤	190,275	308,076	498,351
未分配利息收入			1,175
未分配財務費用			(307)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9,358)
本期內利潤			489,861
分部資產	1,849,214	11,844,347	13,693,561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892,739
資產總值			14,586,300
分部負債	1,130,236	7,113,634	8,243,870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74,387
負債總額			8,318,257
其他分部資料：			
分部折舊及攤銷	29,193	198,312	227,505
未分配的折舊及攤銷			338
			227,843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	55,484	55,484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438,655	438,655
分部資本開支*	63,441	474,392	537,833
未分配資本開支*			69
資本開支總額*			537,902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天然氣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風電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分部收入：			
向外部客戶銷售	1,142,396	489,379	1,631,775
分部業務間銷售	-	-	-
總收入	1,142,396	489,379	1,631,775
分部業績			
利息收入	202,777	411,214	613,991
財務費用	1,338	2,116	3,454
所得稅開支	(8,194)	(98,565)	(106,759)
所得稅開支	(23,992)	(33,936)	(57,928)
本期間分部利潤	171,929	280,829	452,758
未分配利息收入			5,730
未分配財務費用			(2,270)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5,997)
本期內利潤			440,221
其他分部資料：			
分部折舊及攤銷	23,616	141,490	165,106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329
			165,435
資本開支*	150,650	1,123,932	1,274,582

* 資本開支主要包括增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無形資產及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非即期預付款項。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收入來自中國內地客戶，加上本集團資產位於中國內地，故並無再呈列地區資料。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亦為本集團的營業額，指：(1)已售天然氣及電力扣除增值稅及政府附加稅後的發票淨值；及(2)所提供服務的價值。

本集團的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收入		
天然氣銷售	1,243,814	1,125,621
電力銷售	571,352	489,379
建造及接駁天然氣管道	5,614	11,069
天然氣運輸服務及其他天然氣服務	21,649	5,706
風電服務	44	—
	1,842,473	1,631,775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政府補助：		
— 核證減排量收益淨額	68,062	48,132
— 增值稅退稅	—	4,039
銀行利息收入	4,548	9,184
其他	8,189	1,030
	80,799	62,385

5. 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稅前利潤已列支／(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已售貨物成本	1,208,922	1,065,085
已提供服務成本	1,597	6,098
銷售成本總額	1,210,519	1,071,183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164,425	128,720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620	1,022
無形資產攤銷	61,798	35,693
折舊及攤銷總額	227,843	165,435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的最低租賃款項	3,014	1,094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監事酬金)：		
工資、薪金及津貼	40,440	23,229
退休金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	3,728	1,682
福利及其他開支	12,443	8,144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收益)淨額	209	(17)
滙兌虧損淨額	7,242	4,738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6.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利息開支	209,781	131,142
減：被資本化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利息	(54,763)	(22,113)
	155,018	109,029

7. 所得稅開支

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為境外投資者擁有45%股權的中外合資企業，被確認為擁有10年或以上經營期的生產型外商投資企業，可在彌補累計稅項虧損(如有)後於首個獲利年度開始享受兩年免稅及其後三年減半徵收的稅收優惠。然而，根據國發[2007]第39號國務院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由於所得稅改革，該附屬公司已自二零零八年開始享受免稅待遇。

此外，根據財稅[2008]第46號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執行公共基礎設施項目企業所得稅優惠目錄有關問題的通知(「第46號通知」)，本公司部分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成立並從事公共基礎設施項目的附屬公司，可於首次產生運營收入的當年開始享受三年免稅及其後三年減半徵收的稅收優惠(「三免三減半稅收優惠」)。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該等實體正在編製及向各稅務機關提交所需文件以獲得享受三免三減半稅收優惠的資格。

根據相關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各有關規定，除上文所述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享受若干稅收優惠外，本集團旗下實體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利潤，因此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當期所得稅－中國內地	35,925	57,836
遞延所得稅	93	92
本期間稅項支出	36,018	57,928

8. 股息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股息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股息：		
已宣派特別股息(附註(a))	-	41,978
已宣派末期股息－普通股每股人民幣5.8分(二零一零年：人民幣0.5分)(附註(b))	187,829	16,192
	187,829	58,170

附註：

- (a) 根據股東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本公司股東批准了一項股息計劃，將就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至緊接本上市前一日期間賺取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淨利潤按照本公司股東、河北建設及河北建設水務投資有限公司(「河北建設水務」，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河北建設全資附屬公司)各自於本公司的股權再次向他們宣派及支付特別股息(「特別股息」)。

本公司已向河北建設及河北建設水務支付的特別股息，總金額為人民幣41,978,000元，乃根據(1)按照中國財務部於二零零六年發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及由財務部發佈的相關規定(統稱「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集團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所載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淨利潤(以較低者為準)，經扣除截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止七個月期間向法定及任意公積金作出的任何撥款(如有)，減去(2)上市日期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淨利潤釐定。上市日期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淨利潤相等於根據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集團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所載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淨利潤(以較低者為準)，經扣除截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止七個月期間向法定及任意公積金作出的任何撥款(如有)後按比例計算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淨利潤。

特別股息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宣派，亦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日經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並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悉數支付。

- (b)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58元，總數為人民幣187,829,000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九日悉數支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派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05元，總數為人民幣16,192,000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和七月悉數支付。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9.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360,581	340,179

	股份數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計)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238,435,000	3,238,435,000

本公司於此等期間內並無任何攤薄潛在普通股。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集團以總成本約人民幣575,781,000元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318,128,000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已出售總賬面淨值約人民幣460,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處置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209,000元，並記入其他開支。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已出售總賬面淨值約人民幣66,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處置收益淨額約為人民幣17,000元，並記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集團與政府機構就經營一個自建風電場訂立服務特許權安排。根據此服務特許權安排，本集團將相關物業、廚房及設備人民幣934,372,000元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人民幣6,054,000元的賬面值作為無形資產轉撥至經營特許權。該安排涉及本集團作為經營方經營及維護基礎設施處於指定服務水平，為期25年(「服務特許權期間」)，並於服務特許權期間結束時恢復基礎設施場地至指定服務水平，而本集團將於服務特許權安排有關期間內就其服務按通過定價機制規定之價格獲得報酬。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11.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預付供應商款項	722,869	557,944
可抵扣增值稅(i)	816,690	833,616
核證減排量應收款	142,925	97,942
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2,608	16,877
其他預付款項	2,414	204,095
	1,707,506	1,710,474
列作非流動資產部分	(1,350,090)	(1,420,307)
即期部分	357,416	290,167

(i) 可抵扣增值稅主要為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可用於抵扣銷項增值稅的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以後的有關購買設備的進項增值稅。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以前的有關購買設備的進項增值稅作為有關資產的部分成本入賬。

(ii) 計入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應收關聯方款項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河北建投	2,233	-
同系附屬公司	1,088	1,121
	3,321	1,121

本集團並無任何已逾期且在單獨或組合層面被視為出現減值的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未逾期亦無減值的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與近期無拖欠記錄的結餘有關。

上述款項均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12.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自銷售天然氣及電力。本集團為天然氣及電力用戶提供的信貸期通常介乎一個月至兩個月之間。本集團致力維持對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的嚴格控制，務求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高級管理層會定期覆核逾期結餘。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不計利息。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貿易應收賬款	564,612	231,103
應收票據	72,870	165,342
減值	-	-
	637,482	396,445

於報告日期，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三個月內	418,284	267,324
三至六個月	188,748	117,923
六個月至一年	26,178	8,464
一至二年	4,102	2,734
二至三年	170	-
	637,482	396,445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貿易應收賬款包括兩個服務特許權安排下的應收款項人民幣87,634,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2,264,000元)。

計入貿易應收賬款的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同系附屬公司	908	908

上述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給予本集團主要客戶的類似信貸期限償還。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存款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現金及銀行結餘	903,355	308,066
定期存款	142,630	611,500
	1,045,985	919,566
減：已抵押銀行保函結餘	(64)	(64)
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45,921	919,502
減：從購買日期起三個月以上到期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	(200,000)
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45,921	719,502
以下列貨幣列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定期存款：		
— 人民幣	1,028,100	912,567
— 其他貨幣	17,885	6,999
	1,045,985	919,566

14. 貿易應付賬款

貿易應付賬款為不計息且一般於六個月內結算。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貿易應付賬款	119,522	125,325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14. 貿易應付賬款(續)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根據發票日期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六個月內	51,071	99,988
六個月至一年	55,289	11,055
一至兩年	9,761	11,641
兩至三年	1,944	1,625
三年以上	1,457	1,016
	119,522	125,325

15.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

就有關供應商所提供保證的應付質保金而言，到期日通常為建築工程完工或初步驗收設備後一至三年。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應付質保金	246,892	219,968
應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45,000	9,583
風機及相關設備應付款項	461,425	490,890
客戶墊款	72,063	99,417
應付建設款項	56,377	92,147
應計薪金、工資及福利	12,161	20,700
其他應付稅項	30,054	8,691
應付利息	74,209	62,631
應計費用	40,125	40,125
其他	32,306	29,951
	1,070,612	1,074,103
列作流動負債部分	(1,027,741)	(1,048,133)
非即期部分	42,871	25,970

除應付質保金有固定還款期外，上述款項均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15.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續)

列入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的應付關聯方的款項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河北建投	-	912
同系附屬公司	629	314
	629	1,226

16. 經營租賃安排

作為承租人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就土地及樓宇擁有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一年內	4,175	3,489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113	3,138
五年後	124	122
	5,412	6,749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17. 承擔

除上文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擁有下列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已訂約但未計提準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13,233	1,456,665
應付聯營公司的資本投入	320,000	320,000
	1,933,233	1,776,665
已授權但未訂約：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05,300	4,672,652
應付聯營公司的資本投入	114,000	4,900
	2,519,300	4,677,552

18. 或有負債

- (a) 根據河北建投、河北建投水務與本公司訂立的重組協議(「重組協議」)，除組成本公司於重組後所進行業務的負債或由該等業務引起或與其相關的負債外，本公司概不承擔任何負債，且本公司不會各別或共同和各別就河北建投於重組前所產生的債務和責任承擔責任。河北建投也已承諾，就河北建投於重組時將清潔能源業務轉讓予本公司前與該等業務相關所產生的任何損失或損害，以及本公司因河北建投對重組協議任何條文的任何違反而蒙受或產生的任何損失或損害，對本公司作出彌償。本公司也已承諾，就河北建投及河北建投水務因本公司對重組協議任何條文的任何違反而蒙受或產生的任何損失，對河北建投及河北建投水務作出彌償。
- (b) 截至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刊發日期，當局仍未頒佈任何法規，訂明核證減排量收入是否須繳納增值稅或營業稅。經與當地稅務機關討論，本公司董事認為，這些稅項並不適用於核證減排量收入。因此，本集團並無就此等或有負債計提任何準備。

19. 關聯方交易

(a)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曾與關聯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i) 與河北建設之交易*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河北建投、太平洋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保險債權人」)及河北建投新能源有限公司(「河北建投新能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訂立有抵押保險債權投資協議，據此，保險債權人同意聯合貸款人民幣13億元予河北建投新能源，為期七年，而河北建投則不可撤銷地同意根據保險債權投資協議為河北建投新能源的還款責任提供擔保(「保險債權擔保」)。河北建投並無就提供予河北建投新能源的保險債權擔保應付或收取任何費用。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八日，河北建投新能源向保險債權人提取全額聯合貸款人民幣13億元。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九日，本公司與河北建投訂立協議，以規管河北建投授予本集團的商標的使用。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本公司與河北建投訂立一份協議，據此，河北建投同意為發行面值總額多達人民幣20億元的境內公司債券提供擔保。該擔保為無條件且不可撤回，並且河北建投每年按公司債券面值的0.3%向本公司收取費用。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八日，本公司發行面值總額達人民幣20億元的境內公司債券。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河北建投已收取或已記錄的擔保費約人民幣3,000,000元。

(ii) 與同系附屬公司之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天然氣	72	167
租金開支	3,231	911

董事認為，上述關聯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19. 關聯方交易(續)

(a)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曾與關聯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續)：

(iii) 與其他中國國有企業的交易

本集團由中國政府間接控制，且其運營所在的經濟環境受中國政府通過其若干機關、聯屬公司或其他組織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控制的企業(統稱「國有企業」)主導。期內，本集團於正常業務過程中有與其他國有企業(河北建投及其附屬公司除外)按與其他非國有企業相若的條款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銷售電力及天然氣、存款及借款、購買天然氣、原材料及獲取建設工程服務及訂立服務特許權安排。

自國有企業獲得的建設工程服務及向國有企業銷售天然氣屬個別交易且並不重大。與國有企業的個別重大交易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持續交易		
銷售電力*		
— 華北電網有限公司(附註)	172,122	401,847
— 冀北電力有限公司(附註)	241,211	—
— 河北省電力公司(附註)	152,567	109,786
— 山西省電力公司(附註)	17,436	—
	583,336	511,633
購買天然氣		
— 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958,235	857,177

附註：包括來自建設及測試期間產生的電力銷售收入。該部分收入並無計入電力銷售的收入，並會抵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

19. 關聯方交易(續)

(a)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曾與關聯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續)：

(iii) 與其他中國國有企業的交易(續)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國若干國有銀行中存放若干現金及定期存款以及未償還計息銀行借貸，概述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31,500	890,077
短期銀行貸款	400,000	306,420
長期銀行貸款即期部分	187,700	273,700
長期銀行貸款	2,924,011	2,505,011
	3,511,711	3,085,131

此外，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與政府機構河北省能源局訂立服務特許權安排。詳情載於上文該等中期簡明財務報表附註10中。

董事認為，上述關聯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 該等關聯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b)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

有關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詳情載於此等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1、12及15。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短期僱員福利	2,474	621
退休金計劃供款	81	32
	2,555	653

20. 批准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

該等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七日經本公司董事批准及授權刊發。

定義

核准項目	已經取得國家發改委或相關省級發改委同意該風電場開工建設的批復的項目
可利用率	一個發電廠於開始商業運行後一段期間內可以發電的時間，除以該段期間內的時間
平均利用小時數	一段特定期間的控股總發電量(以兆瓦時或吉瓦時為單位)除以同一段期間的控股裝機容量(以兆瓦或及瓦為單位)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
清潔發展機制或 CDM	清潔發展機制為京都議定書的一項安排，其允許工業化國家投資發展中國家降低溫室氣體排放的項目，以獲取排放額度
壓縮天然氣	壓縮天然氣，為方便有效運輸而利用高壓壓縮成的高密度天然氣
企業管治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及《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期間)
本公司或公司或我們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總發電量	在一段特定期間內，包括在我們的財務報表內全面合併的項目公司的總發電量的總和

「控股裝機容量」或「控股運營容量」	指包括在我們的合併財務報表內全面合併的項目公司的總裝機容量或運營容量（視乎情況而定），計算時計入我們在合併財務報表內全面合併並視為附屬公司的項目公司的100%裝機容量或運營容量。控股裝機容量及控股運營容量均不包括我們聯營公司的容量
董事	本公司董事
總發電量	就一段特定期間而言，一個發電廠在該期間的總發電量，包括淨售電量、廠用電及建設及測試期間產生的電力
本集團	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吉瓦	功率單位，吉瓦。1吉瓦=1,000兆瓦
河北建投	河北建投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投資於能源及運輸等基礎設施行業
香港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裝機容量	全面安裝及建成的風機容量
千瓦	功率單位，千瓦。1千瓦=1,000瓦特
千瓦時	能量單位，千瓦時。電力行業使用的能量標準單位，即一個1千瓦的電器在一小時內消耗的能量
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定義

兆瓦	功率單位，兆瓦。1兆瓦=1,000千瓦。發電廠裝機容量通常以兆瓦表示
淨售電量	於一段特定期間內，發電廠於該期間售予相關地方電網公司的電力總量。相當於總發電量減廠用電及於建設及測試期間產生的電力。於建設及測試期間產生的電力銷售收入並無計入電力銷售的收入，但會抵消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
運營容量	已接入電網並開始發電的風機的裝機容量
本期間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期間
立項項目	已經取得國家發改委或相關省級發改委同意開展前期工作的批復的風電項目

公司法定名稱：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稱：

China Suntien Green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註冊辦事處及總部：

中國
河北省
石家莊市
裕華西路9號
裕園廣場A座9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金鐘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4202室

公司網站：

www.suntien.com

股份代碼：

00956

公司法定代表人：

李連平博士

聯席公司秘書：

趙輝先生
林婉玲女士

公司董事

非執行董事：

李連平博士
趙會寧先生
肖剛先生

執行董事：

曹欣博士
高慶余先生
趙輝先生
孫新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秦海岩先生
丁軍先生
王相君先生
余文耀先生

公司監事：

楊洪池先生
喬國傑先生
米獻煒先生

授權代表：

趙輝先生
林婉玲女士

公司信息

獨立審計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添美街1號
中信大廈22樓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瑞生國際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交易廣場一期18樓

中國法律

北京市嘉源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市
復興門內大街158號
遠洋大廈F407-F408

H股股份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
河北省石家莊市
平安南大街30號
石家莊平安大街支行

中國銀行
中國
河北省石家莊市
裕華西路168號
石家莊市裕華支行

中國農業銀行
中國
河北省石家莊市
裕華西路85號
石家莊市西城支行

交通銀行
中國
河北省石家莊市
裕華西路9號裕園廣場A座2樓
河北省分行石家莊市裕華西路支行

承董事會命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公司聯席秘書
趙輝

中華人民共和國·河北省，石家莊市，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連平博士、趙會寧先生及肖剛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曹欣博士、高慶余先生、趙輝先生及孫新田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秦海岩先生、丁軍先生、王相君先生及余文耀先生。